2021年度

广元市朝天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 9 月 28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组织编制本辖区国土空间规划、城市设计、概念规划等。负责制定管辖范围内的项目选址、规划设计前期研究和规划设计方案审查。承担辖区规划管理审查相关事务工作。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一是**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顺利开展，成立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领导小组，编制了《广元市朝天区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试点工作方案》。目前已完成双评价、双评估、水资源承载力、人口流动和城镇化发展等专题报告基本内容。完成“三区三线”第一轮、第二轮试划方案，并上报。形成朝天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初步方案，并与广元市级空间规划对接，分别于去年8月、今年9月、12月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主持，相关分管领导及部门、12个乡镇参与，进行了多次意见征求。**二是**先后完成了《关于加强朝天乡村规划建设的调研报告》、《朝天区加强乡村规划建设工作方案》，并经区委审定印发实施；制定了《广元市朝天区以片区为单位编制乡村级国土空间规划工作方案》，将朝天区科学划定为：朝天核桃农文旅融合、曾家山农旅文康融合、羊木农商融合、中子农工旅融合四个发展片区，设4个中心镇、1个副中心镇，划定32个村级发展片区，设33个中心村。结合功能分区和定位，分片区分层级编制乡村规划；完成了沙河镇白虎和罗圈岩2个村规划编制试点工作；今年8月全面启动“曾家山农旅文康融合发展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于1月形成了初步方案，正在征求部门和乡镇意见，预计2022年6月全面完成该项工作。三是积极搭建信息平台。开展“一张蓝图”信息平台和“多规合一”、“多测合一”、“多验合一”等业务协同平台建设。2020年6月底已实现与工改系统互联互通，正在推广使用。四是持续做好规划服务。截止目前，召开国土空间规划领导小组会议9次，对项目设计方案内部审查项目达60余个，全年通过国土空间规划领导小组会议审查项目37个。

##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朝天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336.53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27.56万元，增长61%。主要变动原因是规划编制费用增加，收入、支出对应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336.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6.53万元，占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表）**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336.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89万元，占40%；项目支出200.64万元，占6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4表）**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36.53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27.56万元，增长61%。主要变动原因是规划编制费用增加，收入、支出对应增加。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6.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7.56万元，增长61%。是规划编制费用增加，收入、支出对应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6.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类）支出309.81万元，占92.0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73万元，占3.48%；卫生健康（类）支出4.35万元，占1.29%；住房保障（类）支出10.23万元，占3.03%；农林水(类)支出0.4万元，占0.11%。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36.5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支出决算为109.5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支出决算为100.2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1.0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0.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

**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3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

**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0.2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

**5. 农林水(类) 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和财决08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5.89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122.0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10.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

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06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奖励金。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7表和财决08-1表）**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7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8万元，占0.2%。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公务接待费支出**0.78万元，**完成预算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0.29万元，增长59%。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7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2批次，15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7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规划审查领导小组会议工作餐12次，金额：0.78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事业单位无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朝天区曾家山区域乡村级规划编制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规划编制项目等3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规划编制项目等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规划编制项目等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规划编制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广元市朝天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应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4.城市社区（类）城市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城乡社区管理事务中单位的基本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城乡社区管理事务中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农林水(类) 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1年广元市朝天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基本情况

广元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属财政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广元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总编制12名，其中行政编制0名，行政执法编制0名，事业编制12名，工勤编制0人，自收自支编制0名。在职人员总数12人，其中行政人员0人，行政执法人员0人，事业人员12人，工勤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购买服务人员1人。资产总额13.63万元。

广元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职能职责：组织编制本辖区国土空间规划、城市设计、概念规划等; 负责指定管辖范围内的项目选址、规划设计前期研究和规划设计方案审查; 承担辖区规划管理审查相关事务工作;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区下工作目标任务、做好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等工作、做好依法治区、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综合、扫黑除恶、禁毒等社会治理工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从严治党等工作、脱贫攻坚工作、规划馆管理相关工作等其他工作）;

（二）部门自评步骤及方法

1.组织领导

为加强组织领导，更好的开展评价工作，强化组织协调，形成工作合力，确保评价工作顺利完成，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李长斌

副组长：习中国、李刚

成 员：汪芊、庞斌、王俊明、蒲海静、雷雨

评价工作小组负责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检查工作。相关业务股室负责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复核项目数量的完整性及项目资金的准确性。

2.评价原则

（1）履行部门主体责任。按照“谁使用资金、谁负责绩效评价”的要求，各业务股室认真组织相关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数据统计、信息采集以及资料汇总审核等相关工作。

（2）确保评价客观真实。项目绩效自评应做到依法依规，实事求是，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全面、完整，严禁弄虚作假，刻意抬高分数。

（3）评价方法及工作流程

各项目责任股室自评 →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复核 → 以单位的名义出具复核后的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并按时报送区财政局绩效办。

3.工作步骤

（1）准备阶段（5月6日-5月12日）

按照区财政局绩效办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部署绩效评价相关工作，同步统计财务数据和准备佐证材料。

（2）自评阶段（5月13日-5月19日）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针对评价项目，建立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项目实施情况严格评分，认真撰写绩效自评报告，统一提交至区财政绩效办。

（3）结果应用

本次财务审核结果将作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以及下一年度项目预算申报的重要依据。

（三）部门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情况（见附表）

1. 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2021年度收、支总计336.56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27.56万元，增长61%。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根据适用指标体系进行调整）

（一）预算编制（评价本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质量和预算配置情况）

1.编制质量

预算编制工作严格遵循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重点性、绩效性，实行零基预算，按定额标准编制部门。专项预算细化，按规定及时公示了部门预算。及时清理，准确反映结余结转资金，严格执行结余结转资金的管理规定。

2.预算配置

编制人数12名，在职人员11人，在编制控制范围内，在职人员空置率8%。“三公”经费本年预算数1.56万元，较上年1.66万元减少3%。

（二）预算执行（评价本单位2021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执行进度。

项目支出严格按部门预算均衡执行，根据批复的预算安排各项收支，确保预算严格有效执行。

2.预算调整。

项目支出按年初预算执行，未作出调整。

3.经费控制。

严格按照部门预算执行

4.政府采购。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限额进行采购

预算管理。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综合管理情况（评价本单位2021年度资产管理、内控管理、信息公开、绩效评价等情况）

1.资产管理制度、信息系统建设、资产清查上报情况。加强资产管理，资产录入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每项资产建立了资产卡片，实行动态管理，完成资产清查工作并按时上报。

2.部门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情况。建立和健全了预算业务管理、收支业务管理、政府采购业务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查找了风险点，完善了业务流程。使经济业务管理更规范，健康。

3.预决算及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在朝天政府网上及时全面的进行预决算及绩效信息公开。

4.绩效评价开展、评价结果报告及问题整改情况。我中心成立自评工作组，组织实施2021年绩效管理自评工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良好,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完成各项工作，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拨款及时。存在的问题: 财务人员票据审核不严。改进建议：一是加强财务人员财务知识学习和培训，提高业务能力；二是严格票据审核，控制经费支出。

（四）部门整体效益情况（本单位2021年度财政支出各项指标完成及效益情况）

1.履职完成情况：效率性评价和有效性评价

我中心基本完成了当年度计划经费的拨付工作，有效对其实行了监管，确保了专项经费专款专用。对于基本支出也能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人员经费安排基本得当，业务工作与项目经费、人员经费安排配比率良好。

2.履职效果情况：社会效益

加强规划科学实施，强化规划督导检查，努力打造生活、生产、生态于一体，产、城、人融合发展的城市生活生态圈。

3.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构建朝天区域发展新格局和建设“美丽朝天”为主线，充分发挥规划引领城乡建设的职能作用，重点在“加强规划管理、强化规划保障、推进配套建设、优化规划服务”上发力，助推朝天社会经济发展再上新台阶。

四、自评结论及建议

（一）自评结论。良好

（二）存在问题。

1.预算准确率有待提高。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精确，考虑不全面，导致年底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差较大。原因一是由于不是全口径预算,仅指市级财政年初安排数，没有本级财政市级安排以及预算年中追加的调整预算拨款数，二是前瞻性不强，没有综合考虑单位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

2.预算执行存在偏差。由于预算安排不足,造成部分科目实际支出比预算偏高，缺口资金只能调剂其他资金使用，存在着预算项目间互相进行调剂的情况。

（三）改进建议。

1.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参考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收支预测，制订科学合理的预算标准，将预算支出项目细化，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进一步提高预算的可执行性。

2.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应对账面固定资产实物进行核查，对历年应收、应付呆账等进行清理、处置，调整账务，夯实资产资金管理基础，摸清资产家底，以最大限度利用好现有资产。

3.进一步完善项目监管机制。项目立项须严格遵循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原则，结合工作的必要性、以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为落脚点。将项目做实，环环守规，节节有矩。项目前期加强预算审核、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项目中监管实施到位，确保项目的质量效益。

附件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范本

（规划编制）

1. 项目概况
2.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本项目申报资金738.8万元，2021年年初资金预算100万元，年终调整为200万元，预算差在2022年度中预算。项目经财政局审核并批复资金后实施，财政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支出科目进行使用，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项目预期总目标通过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划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开发管理界限。时效指标:在2021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初步成果提交；经济效益:促进城乡经济发展；社会效益：缓和村镇建设与农业用地矛盾，有利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合理布局城乡内部功能组织，保障城乡安全、有利于保护自然和文化遗产；生态效益:缓和村镇建设与农业用地矛盾，有利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合理布局城乡内部功能组织，保障城乡安全、有利于保护自然和文化遗产。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且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项目资金到位25万元，资金到位率12%。

2.资金使用。截止目前实际支出25万元，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实施方案预算科目计划进行支出，各预算科目资金略有调整，调整幅度符合资金管理规定的范围。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已制定《中心财务管理制度》，要求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执行，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机构与职责落实情况：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部署，区规划中心作为规划编制项目实施主体。区规划中心按照政府采购法和相关规定，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进行规划编制工作的采购工作，确定中标单位，稳步推进规划编制工作。

2.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情况：为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我中心制定了一系列管理办法，项目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强化绩效理念和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材料未达到报送要求、财政资金配置和执行绩效未能达到预期目标或规定标准的业务股室实行绩效问责。

3.项目组织管理落实情况：为保证项目编制质量，项目牵头股室对项目进行跟踪，对编制项目现场踏勘、基础资料收集等各个阶段进行监督、检查。并按照项目开展情况、组织自然资源、住建、林业等区级相关部门安排听取各阶段方案汇报，对各阶段成果提出修改意见，保障项目成果能够达到规划要求。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规划编制项目按照城乡规划法有关要求，完成了专家评审、报批等工作，并提交了初步编制成果。政府采购备案材料完整，项目预算2021年200万元，2022年538.8万元。区财政拨项目费用25万元，实际支付25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达到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经济效益：促进城乡经济发展；社会效益：缓和村镇建设与农业用地矛盾，有利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合理布局城乡内部功能组织，保障城乡安全；生态效益：有利于保护自然和文化遗产。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由于规划编制项目的特殊性，大多数项目都集中在年底支付，因此项目执行存在年初松年底紧的情况。

2.规划编制专项经费涉及的项目多，打包评价难以确定合适的指标体系。

3.规划项目的特点是规划控制，实施过程长，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以及其他效益短期体现不明显，因此绩效评价工作需特殊处理。

（二）相关建议。

1.进一步完善各项绩效管理相关指标体系、制度、方法，确保从下至上绩效管理相关数据、信息采集通畅及时。

2.与财政积极对接，预算内编制经费按季度安排到位，保障项目编制进度及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100万元以上（含）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朝天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200 | 执行数： | 25 |
| 其中:财政拨款 | 200 | 其中:财政拨款 | 25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通过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划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开发管理界限。 | | | 通过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划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开发管理界限。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规划编制数量 | 3个（两河囗镇囯土空间总体规划、李家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临溪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 5个乡镇45个村（曾家镇、两河口、李家镇、临溪乡、麻柳乡）规划 |
| 质量指标 | 规划编制成果 | 按合同约定执行，达到国家编制标准 | 初步成果已提交 |
| 时效指标 | 规划编制时间段 | 按合同约定时限完成 | 按合同约定时限完成 |
| 成本指标 | 规划编制费用 | 100万元 | 25万元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规划编制 | 提升朝天区乡村级规划建设的科学性、实用性、前瞻性，促进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做好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 | 按预期目标完成 |
| 社会效益指标 | 规划编制 | 明确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目标、任务和重点区域，安排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保护修复重点项目的规模、布局和时序。 | 按预期目标完成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规划编制 | 良好 | 按合同履约 |

附表：

（注：有两个及以上100万元以上（含）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的，需分别开展绩效目标自评并填写附表）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